

谈谈民主和集中 自由和纪律的统一性

丹青編著
安徽人民出版社

談談民主和集中
自由和紀律的統一性

林一青 編著

安徽人民出版社出版

合肥市金華路

新圖書出版業許可證出字第2号

零售：安徽新华書店發行

開本：787×1092毫米 1/32 · 印張 1 3/8 · 字數：29,000

一九六〇年十一月第一版

一九六〇年十一月合肥第一次印刷

印數：20,001~10,000

統一書號：T3102·994

售價：(5) 0.11 元

編 者 的 話

經過伟大的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我国人民絕大多数对于民主和集中、自由和紀律的关系問題有了比較清楚的認識。不論是职工、社員，还是学生，組織性、紀律性大大加强了。隨着生产的跃进，人們的精神政治面貌煥然一新，爱护集体、爱护国家、先公后私、公而忘私的向秀丽式的英雄人物，正在各个战綫上涌现出来。这对于发展生产，搞好工作和学习，都起了巨大的推動作用。但在今天的现实生活中，有許多事实表明，在我們人民內部，有的人对于这个問題也還沒有完全弄清楚。在他們看來，民主、自由就是隨隨便便，不讲紀律，个人行动可以不受任何限制；“也有人認為，講集中，就可以不要民主了，在領導工作中，可以簡單化，不走群众路線了。这些显然是錯誤的。为了帮助讀者提高認識；加強組織紀律性，進一步改进工作，发扬民主作风，以发展生产、提高劳动生产率，实现更大更好更全面的跃进，我們在这里根据毛澤东同志的思想，就民主和集中、自由和紀律等关系問題一一進行了討論。并着重联系实际，結合国内外阶级斗争形势，对人們思想中残存的资产阶级民主自由观点作了批駁。现在全国上下，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紀律又有自由，又有統一意思，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已經普遍发展起来了，本书的出版如能对讀者在政治思想的提高方面有所帮助，那是我們衷心的愿望。文中不妥之处，还請讀者給予批評指正。

1959年3月

再 版 說 明

1958年，为了配合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我們根据社会主义思想教育的中心教材——毛主席“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中的有关問題，以及整风和反右派斗争的思想情况，
和有关作者，先后编写了一套“社会主义思想教育丛书”，
曾在配合党对干部、青年知識分子的政治思想教育方面，起了一定的作用。现在，虽然時間已經过了一年多，情况也发生了很大变化，但是，从基本論点方面来看，还是有教育意义的。
因此，为了适应理論学习的需要，为了进一步帮助干部和青年学习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理論和毛澤东同志著作，特請原作者
予以修訂再版。

1960年3月

目 录

一、什么是民主，什么是自由.....	(1)
什么是民主，什么是自由.....	(1)
民主、自由的阶级性.....	(2)
民主和专政的关系.....	(8)
二、民主和集中.....	(11)
什么是民主集中制.....	(11)
民主和集中的关系.....	(13)
集体领导是党的重要领导原则.....	(19)
公社“四化”是民主集中制原则的体现.....	(22)
三、自由和纪律.....	(24)
什么是纪律.....	(24)
在阶级社会中，纪律是剥削阶级	
奴役劳动人民的工具.....	(24)
社会主义社会的纪律，是维护	
劳动人民利益的工具.....	(25)
自由和纪律的关系.....	(26)
纪律性和创造性的关系.....	(31)
四、加强人民民主专政，巩固纪律，发扬民主作风.....	(35)
加强党的领导，加强人民民主专政，巩固纪律.....	(36)
树立无产阶级思想，培养共产主义风格.....	(38)
密切联系群众，发扬民主作风.....	(39)

一、什么是民主，什么是自由

什么是民主，什么是自由

一般說來，所謂民主，就是人民羣眾的事要由人民羣眾當家作主的意思，我們通常所說的民主政治，也就是指多数人的政治，指由人民羣眾掌握政权，管理国家大事。人民羣眾是历史的主人，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人民羣眾的事，由人民当家作主，这是天經地義的。

自由就是对必然的認識。世界上任何一种事物的变化发展，都不是乱七八糟的，而是按一定的规律（客观的必然性）发展变化的。作为哲学范畴來講的自由，不是随心所欲，为所欲为的自由，世界上从来就沒有什么絕對的自由，它只能是認識和运用了客观规律的实践。所以恩格斯說：“自由不是在于想象中的对自然规律的独立，而是在于認識这些规律，并且在这种認識所給与的可能性之上，有計劃地使得自然规律为着一定目的发生作用。”（恩格斯：“反杜林論”，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117頁）拿我們的治水工作來說，也是这样，在我們沒有掌握水的规律，創造条件修堤筑塘来利用它以前，就只好听天由命，久雨則澇，久晴則旱，人們在水的面前完全处于被动地位，談不上对水的利用；但是，当我们大兴水利工程以后，水害就变成了水利，生产发展了，人民在水的利用上，就会获得更大的自由。作为政治权利的自由，也是一样，从来就沒

有什么超阶级的绝对的自由。选举、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人身、信仰……等自由，都是受一定的国家和社会制度限制的。

民主、自由的阶级性

民主和作为政治权利来理解的自由，都是社会的上层建筑，归根到底，它是要为经济基础服务的。在资产阶级初期的反封建斗争中，他们高举的“自由、平等、博爱”的旗帜，也只是作为吸引劳动人民参加斗争，以便推翻封建制度，为自己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开辟道路的一种手段。一朝政权到手，他们就赶快想办法来限制劳动人民，排斥他们参与国事，把以前的种种美妙的诺言抛之脑后。世界上第一部资产阶级的宪法——1787年的美国宪法，就根本否定了人民的民主自由，“权利法案”只是在以后人民的坚决斗争中才加进去的。古希腊的城市民主就是奴隶主的民主，广大的奴隶不仅不能参与国家大事，而且自己也被当成了会说话的工具，任人买卖残杀。进入资本主义社会以后，它的本质仍然没有改变，资产阶级吹嘘的什么“全民的”民主，其实质也只是资产阶级独享的民主，剥削阶级的民主。表面上，劳动人民的人格得到承认，被允许享受一些民主权利，但是由于资本主义吃人的经济制度的统治，广大劳动人民被穷困压榨得头都不能抬，更谈不到享受什么民主自由了。这种民主自由也只是让劳动者作为剥削对象而存在，用以维护资本主义制度的一种手段。列宁说：“资产阶级民主同中世纪制度比较起来，在历史上是一个大进步，但它始终是而且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不能不是狭隘的、残缺不全的、虚伪的、骗人的民主，对富人是天堂，对穷人和被剥削者是陷阱和骗局”。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

中教导了我們：“世界上只有具体的自由，具体的民主，沒有抽象的自由，抽象的民主。在階級鬥爭的社會里，有了剝削階級剝削劳动人民的自由，就沒有劳动人民不受剝削的自由。有了資產階級的民主，就沒有无产階級和劳动人民的民主”。这正說明了民主自由的階級性，在階級社會里，从来就沒有“超階級的”、“全民的”民主与自由。

資產階級右派分子曾經對資產階級的“議會政治”、“兩黨制”、“自由选举”、“四大自由”等吹捧上天，現在我們就來揭开它的黑幕看一看，究竟這是些什么样的民主自由，是誰的民主自由。首先我們就來剖析一下資產階級的議會政治吧！以美國為例，美國第八十二屆國會（1953—1954年）的議員成分是：為壟斷組織服務的律師二百七十九人，資本家一百三十八人，職業政客三十七人，反動新聞記者十八人，地主十八人，軍人八人，壟斷組織圈定的其他職業者三十三人，國會中根本沒有一个工農羣眾的代表。這樣的國會，怎能算得是反映民意的機關呢？事實上縱使劳动人民在議會中占有一定席位，能够提出一些進步法案，但是只要一旦資產階級感到它的活動危及自身根本利益時，就會想盡一切辦法來阻撓破壞，法國今天的議會就是這樣。这就充分地說明了，資本主義國家的議會只允許少數資本家有民主，广大劳动人民根本摊不到民主的分兒。

我國資產階級右派分子還很欣賞西方資本主義國家的兩黨制，說一黨在朝，一黨在野，你不行，我來，我不行，你來，在朝的罵在野的，在野的罵在朝的，很有“生命力”。事實上，所謂兩黨制，不過象壟斷資產階級的两只手一樣，民主只能是在資產階級政黨中換來換去；資產階級從來不會對共產黨說：“我不行，你來。”資產階級的兩個政黨都是壞蛋，人民只有

从两个坏蛋中选择一个坏蛋的自由。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告诉我们：“……这种所谓两党制不过是维护资产阶级专政的一种方法，它绝不能保障劳动人民的自由权利。”这就彻底地揭穿了它的阶级本质。

在旧中国，国民党反动派也常玩弄民主的把戏，1945年春天，国民党反动派政府大张大叫，说要准备实行宪政，开会制定宪法，并美其名为“还政于民”。其实，这个“政”还来还去，仍不出国民党反动派之手。这实质上就是反动派的把民主从左手还到右手的把戏。国民党统治区的人民，也斥之为“换汤不换药”的诡计。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一向都吹嘘说：“我们这里人人都有自由。”这完全是骗人的假话！谁都知道，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生产资料是被资产阶级占有的。而无产阶级呢？既无工厂，也无土地，只有自己的劳动力；要说有自由的话，那就是工人穷得什么也没有的“自由”，和为了不致饿死而被迫出卖自己的劳动力忍受资本家剥削的“自由”；再不然就是失业的“自由”，全家人流浪街头乞讨要饭的“自由”，冻饿而死的“自由”。在资本主义社会里，有成千上万的劳动者，就是因为被这种“自由”白白地夺走了生命的。举个例子来说吧！法国有个裁缝工人，名叫贝尔纳，还不满二十九岁，但却卧轨自杀了。难道是他疯了吗？不是的。五个月前，他还在裁缝店里为资本家劳动着；但是有一天，资本家却无缘无故地把他裁掉了。失业后，他每天从早到晚，不是看职业介绍广告，就是登门找职业，可是每次都是乘兴而来，扫兴而回。直到他死去的前一天，他还硬着头皮走到一家工厂去找职业，可是厂里的资本家看到他身体太弱，就拒绝了他的要求。他在饱尝了这种失业“自由”以后，感到毫无希望，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

怎么办呢？于是就躺在铁轨上，火车一经过，他就“自由”地死去了。这就是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工人所得到的“自由”。

不管资产阶级怎样掩饰，资本主义国家总是被资产阶级用来作为保护资产阶级利益、奴役劳动人民的工具。资产阶级国家所能给予劳动人民的自由，只能以不损害资产阶级的利益为限度。就是这种有限度的自由，劳动人民还必须通过很多的斗争才能得到。在资产阶级国家里，什么选举自由，言论自由，出版、集会自由等等，都是一些骗人的鬼话。

资产阶级国家对于选举，规定了許多苛刻的条件，加以限制。如财产条件、教育程度、居住年限、性别、种族等等，这些限制，不下五、六十种。美国有十三个州就曾规定贫穷者不得参加投票。美国乔治亚州法律规定，必须有四十英亩土地或缴纳三百美元捐税的人，才有投票权。这种限制，在实际上就剥夺了贫穷的劳动人民的选举权。很多资本主义国家规定，妇女根本没有选举权。在美国，由于执行民族歧视政策，全国一千五百万黑人中，只有二百万人有选举权。资本主义国家是提倡竞选的，但是参加竞选的限制也非常多。许多资本主义国家规定，一个政党要提出一名候选人，就要向国家选举机关交付很大一笔保証金。例如，在英国竞选下議院議員的人，首先要交付一百五十英镑保証金；在日本要交付十万日元；在加拿大要交付三百元加币。不预先交付保証金，就不能被列入候选人名单。这些规定，显然是专门用来对付工人阶级及其政党和其他进步党团的。有了这些规定和限制，还谈得上什么“自由竞选”呢？还谈得上什么“选举自由”呢？何况现在在许多资本主义国家里，资产阶级的统治者，对工人阶级政党和其他进步党团的领袖、党员，公开和秘密地进行各种污蔑、逮捕、杀害，有的干脆宣布共产党为非法。这当然就更谈不上什么“自由竞

选”、“选举自由”了。

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言论、出版、集会自由”，也是一句骗人的空洞的口号。谁都知道，要出版书籍、报刊，就要有印刷厂、印刷机和纸张等；要集会、演讲、就要有集会的场所、广播设备和房屋等。可是，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这些东西都被资本家所占有，无产阶级没有这些东西；工人要使用它非常困难，除了利用时间条件有着种种限制外，往往还得付出高昂的租金。这怎能谈得上出版、集会自由呢？所以，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劳动人民就根本谈不上什么自由。况且，资本主义国家中的大批警察、特务、密探，都是资产阶级的走狗，你要集会、游行，你要发表进步言论，被他们看到或听到了，轻者被逮捕殴打，重者会立即遭到杀害；进步报刊，随时都可能遭到查封捣毁；正在游行着的行列、召开着的会议，他们可以随随便便地捣乱、驱散或开枪镇压。这正象国民党的一个特务所说：“你有开会的自由，我有开枪的自由。”

从上面所讲的看来，资本主义社会的所谓自由，实际上是资产阶级的特权，是资产阶级少数人的自由。而资产阶级的自由，就是对广大的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的奴役。因此，它是我国工人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根本反对的。

资产阶级除了宣扬资本主义国家的“自由”外，还向来用“社会主义不自由”等谬论来攻击我们。其实，这完全是他们在颠倒黑白，胡乱捏造的弥天大谎。社会主义社会，消灭了生产资料私有制，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废除了剥削制度，使广大劳动人民真正享受到最广泛的民主自由。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大批失业现象，已经逐渐被消除了；人民不再为地主、资本家劳动，而是为自己为社会主义而劳动；劳动人民第一次成了国家的主人，他们自由地选举出人民的优秀儿女来管理国家大

事；他們結合在党和工会、共青团等組織之中，充分发挥自己的意见和智慧，参加国家管理。他們享有良好的物质设备来集会討論、传播人类进步的思想——馬列主义，使广大劳动人民从被奴役压迫的精神状态中解放出来，为人类进步事业貢献出更大的力量；每年“五一”、“十一”和其他重大节日，我們全国人民无不兴高采烈地集会游行，显示出了我們保卫和平，建設社会主义的无比宏伟的力量。整风运动中羣众創造的大字报，正是我們全国人民广泛用来自由表达意见的良好形式。

随着社会主义建設的发展，生产的提高，无产阶级专政的加强，征服自然的能力的提高，我們全国人民享受的民主、自由权利还会不断扩大。如在实现人民公社化和公社实现“四化”以后，进一步解放了生产力，人們征服自然的能力大大提高了，人們的自由权利也更进一步扩大了。拿我們安徽來說，解放前的安徽，各方面都非常落后，多灾多难，工业基础极为薄弱，只有几家破烂不堪的工厂。在农业方面，水利失修，生产凋蔽，农民生活极为貧困。解放十年来，特別是近两年来，在党中央和毛主席的英明領導下，在党的总路綫的光輝照耀下，我省人民胜利地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使国民经济各个方面都获得了飞跃发展，迅速地改变着安徽的落后面貌。现在，我省已經建立起許多现代化的工矿企业，初步奠定了工业化的基础。十年来，鋼和鋼材从无到有，年产量已达到数十万吨；1959年鐵的产量，比1949年增长两千倍左右；煤炭产量增长十三倍左右；机械工业产值增长了二百三十倍；全省工业总产值增长十一倍以上。在农业方面，全省灌溉面积比解放初期扩大了三倍，在淮北初步实现了河网化、水稻化，基本上消灭了普通水旱灾害，提高了对特大灾害的抵抗能力。十年来虽有七年大灾，但农业生产仍然得到了迅速发展；去年

遭受了百年未有的旱灾，仍比1958年获得了更大的丰收，粮食产量比1949年增长三倍，棉花增长八倍以上，油料增长一倍以上。随着生产的发展，人民生活也有了很大提高，去年，全国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农户都增加了收入。我国人民在社会政治生活和向自然界开展斗争中，获得这样大的自由，是很多人在过去想都没想到的。人民公社在某些生活方面实行了集体化以后，使我国成千上万的妇女挣脱了繁琐的家务劳动的束缚，真正获得了参加生产、管理生产的自由。广大妇女参加生产，公社又实行了工资制（工资发给本人）与供给制相结合的分配制度，这就使广大妇女进一步摆脱了家长制的束缚，在家庭中获得同等的地位。公社办起了敬老院、幼儿园和托儿所，使我国农村人民获得了“老有所终”、“幼有所长”，老人再也没有后顾之忧了。所有这些，都是我们民主生活的新发展。

当然，在我们的国家里是不会有什么“全民的”民主和“绝对的”自由的，我们是最坦率地指出了它的阶级本质的。正如刘少奇同志所说：“如果有人希望我们在宪法中去保障卖国贼和反革命分子活动的自由，那就只能使他失望。对于意图奴役我们的外国帝国主义者和帝国主义的走狗们，我们的宪法和一切法律是永远也不会让他们得到一点方便的。难道不正是因为我们要剥夺了卖国贼和反革命分子的自由，人民才有了真正的自由么？”因此，我们青年知识分子，必须把民主自由这个概念弄清楚，特别要把民主自由的阶级性弄清楚，要把资本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民主严格地区分开来。不然就会上当。

民主和专政的关系

明确了民主自由的概念，我们就要接着来谈谈民主和专政的关系。因为民主和专政，都是人类历史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

物。它們隨着國家權力的產生而產生，也隨着國家權力的消亡而消亡。在階級社會里，對敵人的專政，與對統治階級內部所實行的民主从来都是結合的。一切國家的實質，都是階級對於階級的專政，問題是什麼階級對什麼階級的專政。在奴隶社會中，是奴隶主對奴隶的專政；在封建社會中，是封建主對农奴的專政；在一切資本主義國家中，是少數資本家對工人、農民和一切劳动人民的專政。在歷史上就沒有“全民的”民主，民主只能用之於內部，用來調節自己內部的矛盾，團結自己的力量，以便對敵對階級施以暴力專政；專政是用來解決敵我矛盾的，就是一定階級用來壓服敵對階級，保護自己的利益不受侵犯的。因此，民主和專政，都被當作一種手段來運用，而不是目的。

但是，在無產階級革命成功以後，對剝削階級的專政，比起歷史上任何剝削階級的專政來，有着顯著不同的特點：第一，無產階級是代表最進步力量的，它是為實現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社會而實行專政；第二，無產階級的專政對象是少數，民主的對象則是多數；第三，無產階級專政是為消灭階級壓迫創造條件，而剝削階級的專政卻是為了維護其階級統治。在新的社會里原來少數的專政對象，當着他們本階級被消灭，並經過一定時期的改造以後，也要逐漸地轉入人民的行列，而成為民主的對象（有的如果有反動行為，也要重新轉化為專政的對象）。當着這種轉化最後完成的時候，也就是說，當着一個國家進入了共產主義社會，專政的對象沒有了，國家對內專政的職能就消失了。如果那時仍有帝國主義存在，那麼，國家對外防禦侵略的職能仍然要保存下來。

無產階級在取得政權以後，為了壓迫國內的反動階級、反動派及反抗社会主义革命的剝削者、破壞者、為了防禦國內

外敌人的顛复活动和侵略，必須加強和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公开宣告：对于反动分子只能压服，不能說服，“团结——批評——团结”的公式对他們是不适用的。但是，右派分子却責難我們說：“你們講专政、講暴力”，“不民主”，“是极权政治”，“违背人道和人性”。右派分子的責難，是吓不倒人的。无产阶级就是要对反动阶级、反动派实行专政，不給予民主。事实証明，这样做是正确的，必要的。革命胜利了十多年的匈牙利人民共和国，由于沒有认真地对反革命分子实行专政，致使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受了巨大损失。我国有少数青年知識分子，也曾經对民主和专政有过錯誤的看法，認為要民主就不能有专政，要专政就不能有民主，甚至向往着西方的“民主”。这就是因为沒有弄清楚民主和专政的关系，看不出西方“民主”的虛伪性，不知道在阶级社会里，民主是对人民的，专政是对敌人的，沒有专政，就不能使民主得到保障，因而，无形中作了右派分子的应声虫。这是应当引起警惕的。无产阶级专政之所以强大有力，之所以能够打败国外的侵略者和消灭国内的反动阶级、反动派，而肩負起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的历史任务，主要原因之一，是由于实现了劳动羣众对剥削者的专政。而大多数人对少数人的专政，就保障了广大人民获得任何剥削阶级所不能实现的民主。

在社会主义国家里，对敌人实行专政，对人民实行民主，这是肯定的，是沒有問題的。但是，客观实际情况是錯綜复杂的。例如，敌人的破坏活动，有时就和人民羣众一般性的“鬧事”混在一起。在一般性的羣众“鬧事”中，有时有敌对性的破坏因素存在；而敌人在进行破坏活动时，也常常用欺骗的办法，煽动一部分落后的羣众参加；尤其对青年知識分子來說，由于一部分人政治經驗少，辨不清大是大非，或者由于个人主

又沒有克服，就更容易上敌人的当。在这种情况下，就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细心地、审慎地对具体情况进行具体的分析和鉴别；不然就很难把問題的性质弄清楚，就会处理不当。还有一种情况，就是一般性的“鬧事”，如果不及时妥善地处理，而任其发展下去，到了一定的时候，被敌人所利用，那就会使矛盾的性质发生变化，就会由人民内部的非对抗性的矛盾，轉化为对抗性的敌我矛盾。如上面所举的匈牙利事件的例子，就是这样。我国右派分子也曾经到处点火，想煽动一部分人“鬧事”，目的就是要把我們社会主义国家搞乱，使资本主义复辟。我們有部分青年知識分子和青年学生，也曾上过这个当。因此，正确地区分不同性质的矛盾，采取不同的处理办法，正当地享受民主权利，对我们青年知識分子來說，是十分重要的。

二、民主和集中

什么是民主集中制

民主集中制就是民主基础上的集中，与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的結合。正如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問題”中所說：“在人民內部，……民主和集中的統一，自由和紀律的統一，就是我們的民主集中制。”

民主集中制又是統一領導与羣众路綫相結合的制度，是领导机关同广大人民羣众的智慧相結合的制度，是我們党的羣众路綫的具体反映！我們的事业是人民羣众的事业，任何工作都

不能离开人民羣众。有人說：我們的党，一不怕帝国主义，二不怕國內反动勢力，三不怕向自然界作战的艰苦，就怕脱离羣众。這話一點不錯。很早以前党就提出了“从羣众中来，到羣众中去”的有各公式，把羣众路綫作为我們党的根本的政治路綫和組織路綫。不論我們党的政治路綫和組織路綫，或是一般的領導方法，都貫彻执行了“从羣众中来，到羣众中去”的这一重要原則。我們党的政治路綫之所以一貫正确，就是由于党忠实地貫彻了羣众路綫，它符合中国实际情况和中国人民的普遍要求。

中国共产党党章总綱中明确指出：“中国共产党的一切主张的实现，都要通过党的組織和黨員在人民羣众中间的活动，都要通过人民羣众在党的领导下的自觉的努力。因此，必須不断地发扬党的工作中的羣众路綫的传统。党的领导能否保持正确，决定于党能否把羣众的經驗和意见、經過分析和概括，系統地集中起来，变为党的主张，又經過党在羣众中的宣传和組織工作，变为羣众自己的主张和行动，并且在羣众的行动中对党的主张加以检验、补充和修正。”毛主席是一貫重視羣众路綫的领导方法的。早在十五年以前，他在給党中央起草的“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問題”的文章中这样写道：“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須是从羣众中来，到羣众中去。这就是說，将羣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統的意见）集中起来（經過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統的意见）；又到羣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羣众的意见，使羣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羣众行动中考驗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羣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羣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①

^① “毛泽东选集”第三卷，901頁